# 网吧管理制度规范

认真落实国家文化部第十四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网吧及网络游戏管理工作的通知》及县人大常委会《关于网吧管理情况的审议意见》，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的方针，深入开展整治工作。通过两个月集中治理，使全县网吧经营秩序明显改善，经营活动进一步规范，乡镇黑网吧取缔成效显著，互联网内容健康向上，长效管理机制逐步健全，执法人员政治、思想、业务素质明显提高，尽快实现我县网吧行业经营秩序的根本好转，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网吧接纳未成年人和超时经营现象普遍存在。

2、乡镇黑网吧屡禁不止。

3、相关部门配合不够紧密。

4、缺乏长效的管理机制。

5、执法人员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整改措施

（一）禁止网吧接纳未成年人和超时经营行为。严格按照国务院颁布的《互联网上那个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对未成年人和超时经营等现象进行处理，不断加大对违规经营网吧的处罚力度。

1、限制未成年人进入网吧。一是以加强日常监管与专项整治为重点，进一步加大执法检查密度。县文化局要继续坚持网吧“周巡查”制度，注重重点时段检查，做到条块联动，全面扼制未成年人进入网吧；二是根据《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管理条例》（以下称为《条例》），重新核定处罚量化标准，加大对违规经营网吧的处罚力度；三是严格执行进入网吧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制度，规范实名登记、备份、保存制度。在全县所有网吧推行使用实名卡上网，通过\*\*局安装实名软件，有效控制未成年人进入网吧；四是召开网吧业主培训会，制定统一的网吧管理制度。要求业主认真学习《条例》，全面落实年初签订的《守法经营承诺书》和《安全生产责任书》；五是创办“阳光”网吧，县教育局要指导各中小学校利用现有的多媒体教室、电脑机房创办“阳光网吧”，正确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上网习惯，接受有益信息。教育部门要加大对学生的教育管理力度，各学校要落实专人负责，有效防止、矫治未成年人的不良上网行为。六是加大教育局、共青团、文明办等对未成年人的教育引导工作。通过召开学生动员会、主题班会、家长会及宣传板报、发放倡议书、主题征文活动等形式，积极引导未成年人正确对网络文化、增强自我保护和管理意识。七是县宣传广电局要加强对全县网吧管理工作动态的宣传报道，树立正面典型，对违规违法经营网吧及查处情况及时予以曝光，形成强大舆论压力，为加强网吧管理工作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2、限制网吧超时经营。一是加大执法检查密度，改变检查时间，由白天检查改为凌晨或清晨检查；二是网吧不得设卷闸门，防止网吧在非营业时间内暗中营业，确保消防通道畅通，消除不安全隐患；三是县电信局要积极配合，于每日0时至8时暂停对各网吧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使每日经营时间控制在16小时以内，从源头上杜绝网吧超时经营行为。

（二）全面查处取缔无证照经营黑网吧。县工商局牵头，县文化局、\*\*局、电信局等部门配合，开展集中整治“黑网吧”行动。依照《条例》和《无证经营查处取缔办法》等规定加大对黑网吧的查处取缔力度。一是针对黑网吧主要分布在乡镇农村、规模小、隐蔽性强等特点，充分发挥基层工商所、派出所等基层管理部门作用，坚持露头就打，决不姑息迁就；二是强化日常监管措施，采取检查与突击检查相结合的原则，严格控制黑网吧发展，确保发现一处，取缔一处；三是加强对黑网吧取缔后的回访监督工作，防止其死灰复燃，再次营业；四是县电信局要加强对光纤接入用户的情况审查，对具办网吧的用户要严格审核营业执照、《网络经营许可证》等有效证件。如提供互联网接入服务的电信企业和对明知是黑网吧而向其租赁场所的单位和个人，工商行政部门要实施行政处罚；五是加强网吧农村义务监督员队伍建设，有条件的村要做到每村一名监督员，保证乡镇黑网吧及时发现、及时查处。

（三）不断强化部门协调配合工作。一是要求各管理部门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明确自身职责，克服在网吧管理中存在的模糊概念；二是文化、工商等部门要在各负其责的基础上，加大协作力度，经常组织联合执法行动，避免出现执法漏洞和重复执法现象；三是强化部门信息通报制度，各部门要落实专人，对网吧管理工作中的阶段性工作情况及重大事项及时报告，不得出现空白；四是县政府将不断强化协调、督查工作，确保各部门工作顺利有效开展。